

國立嘉義大學行銷與觀光管理學系 觀光休閒管理博士班 課程地圖(109 學年度入學適用)草案

	1 下		2 下		3 下	
專業必修 (12 14)	進階論文研討(I)(3學分) 觀光休閒研究方法專論	進階論文研討(II)(3學分) 結構方程模式	觀光休閒管理專題討論(I)(1學分)	觀光休閒管理專題 討論(II)(1學分)		
專業選修 (18 16)	休閒遊憩管理研究	永續旅遊發展專論 餐旅經營管理研究	質性研究 觀光政策研究	旅遊管理研究 期刊論文寫作技巧 觀光理論建構與實證	獨立研究(I)(1學分) 獨立研究(II)(1學分) 獨立研究(III)(1學分) 觀光休閒管理專題討論(III)(1學分)	獨立研究(IV)(1學分) 獨立研究(V)(1學分) 獨立研究(VI)(1學分) 觀光休閒管理專題討論(IV)(1學分)
論文(12)			博士論文(6學分)	博士論文(6學分)		
備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畢業應修滿至少 42 學分數：專業必修 14 學分、專業選修 16 學分、論文 12 學分。 2. 專業選修得修習外系 (所) 博士班之課程至多 6 學分，並需經本系同意始可承認。 3. 本系研究生修畢應修學分數，於論文撰寫期間，應選修指導教授開設之獨立研究課程至少兩門並不列入畢業學分。 4. 研究生應至本校所規定之網路教學平台自行修習「學術倫理教育」課程，並通過線上課程測驗達及格標準，經出示修課證明始得申請學位口試。未通過者不得申請學位口試。 5. 專業選修課程將配合時代潮流、科技發展與特色重點產業進行調整或異動開課。 					